为切实有效指导村庄建设,助力乡村振 兴战略实施,根据中央、省、市相关政策要 求,编制了广福村实用性村庄规划,现将规划 予以公示,接受村民和社会监督。

村域概况

广福村位于贾村镇南部,西接金台区,东邻东坡村,北临贾村村,南至金台区,村域面积409.9189公顷,距离贾村镇政府1.5公里

规划范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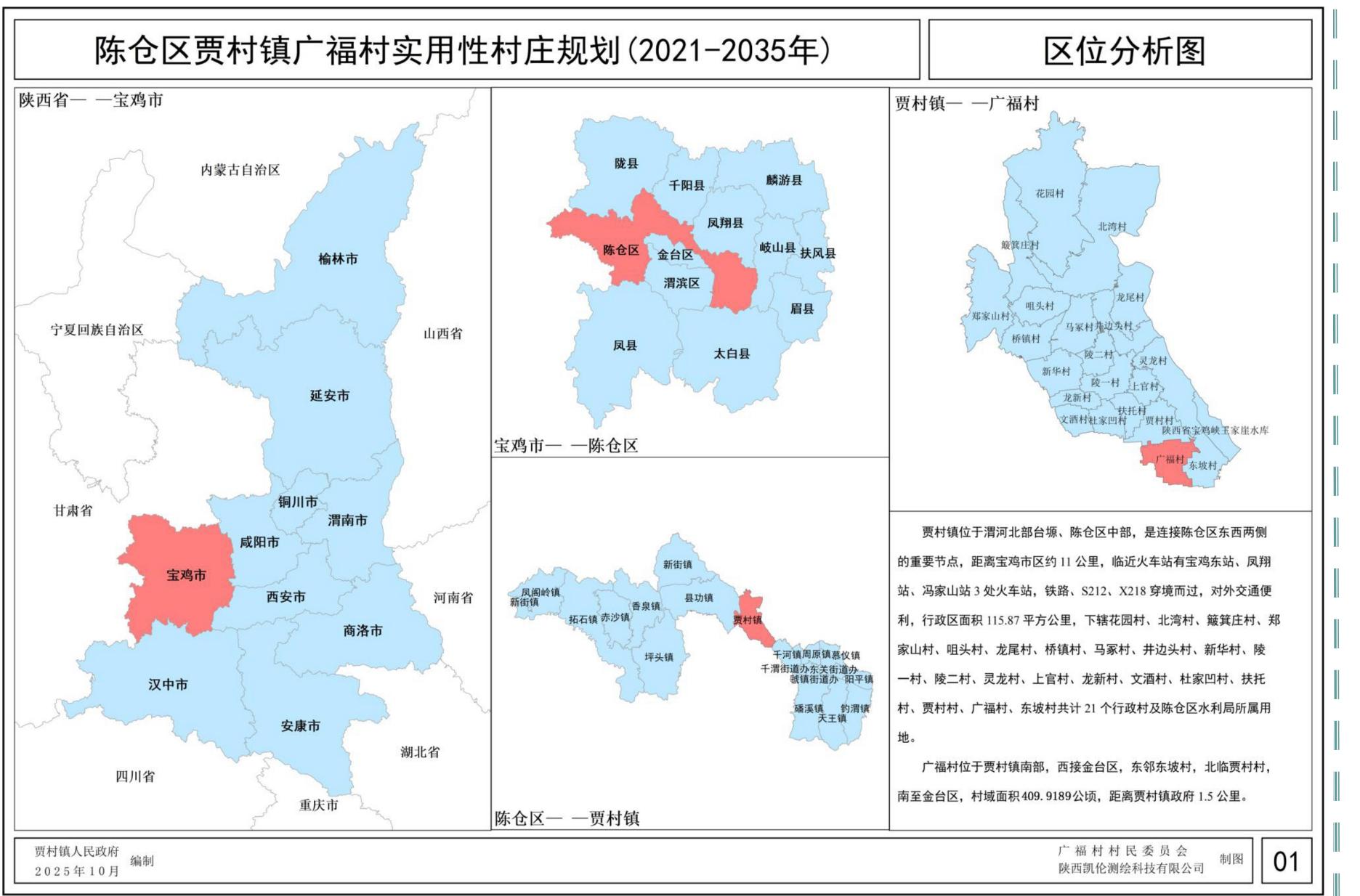
本次规划区范围为广福村的行政村全域,总面积409.9189公顷。

规划期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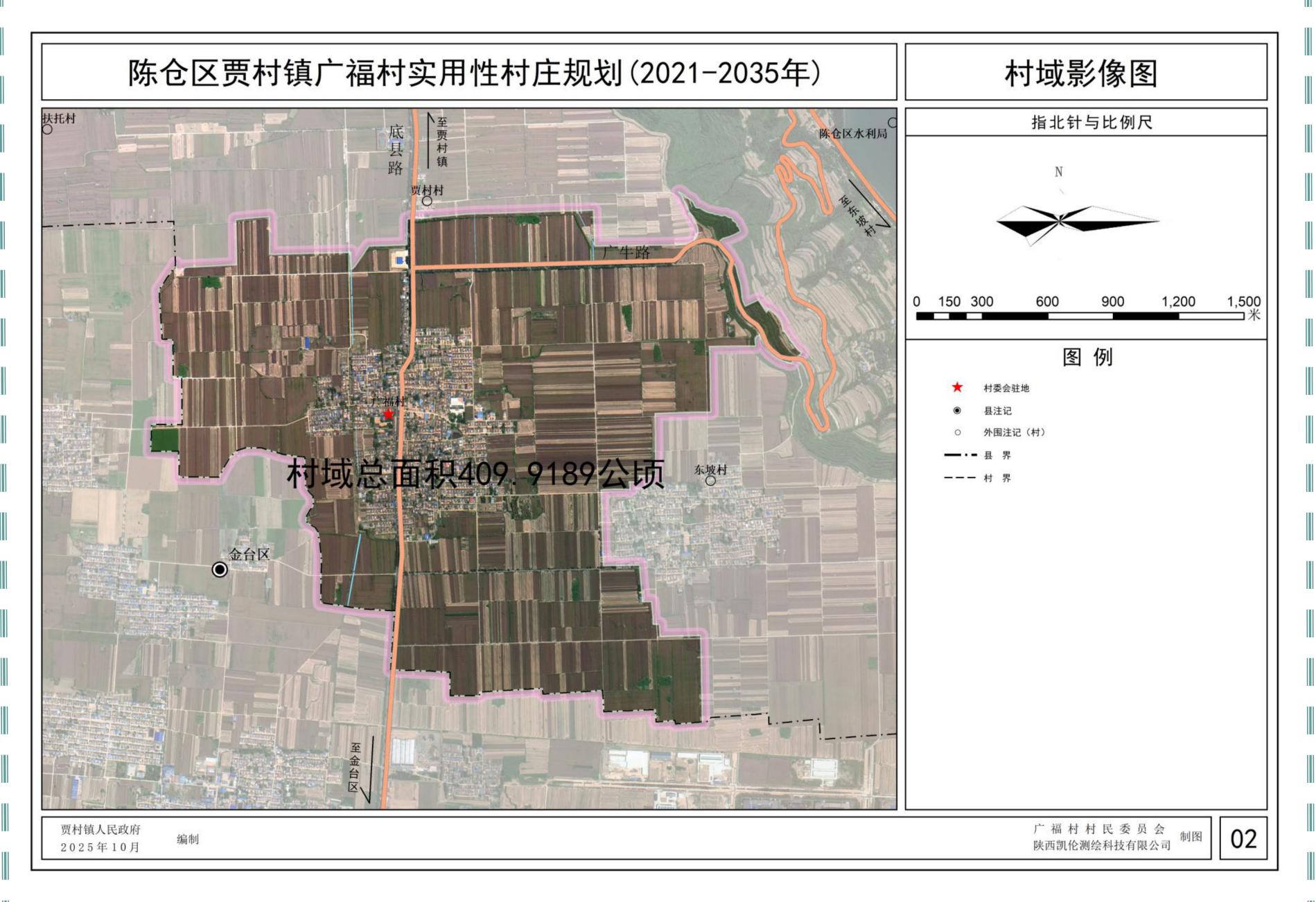
本次规划期限为2021-2035年, 近期至 2025年, 远期至2035年。



区位图



规划范围图



村委会



卫生室



古戏台





以现代化种植资源为依托,以特色油菜花海种植产业为 支撑,以特色农旅资源挖掘为突破;精耕绿色资源,提高农 业科技水平及标准化生产快速提高,农业绿色发展步伐加快、 畜禽粪便、作物秸秆全量化利用目标基本实现,绿色有机农 产品占比明显提升,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,一二三产 业融合深化,互联网+农业同步发展,以实现农旅融合发展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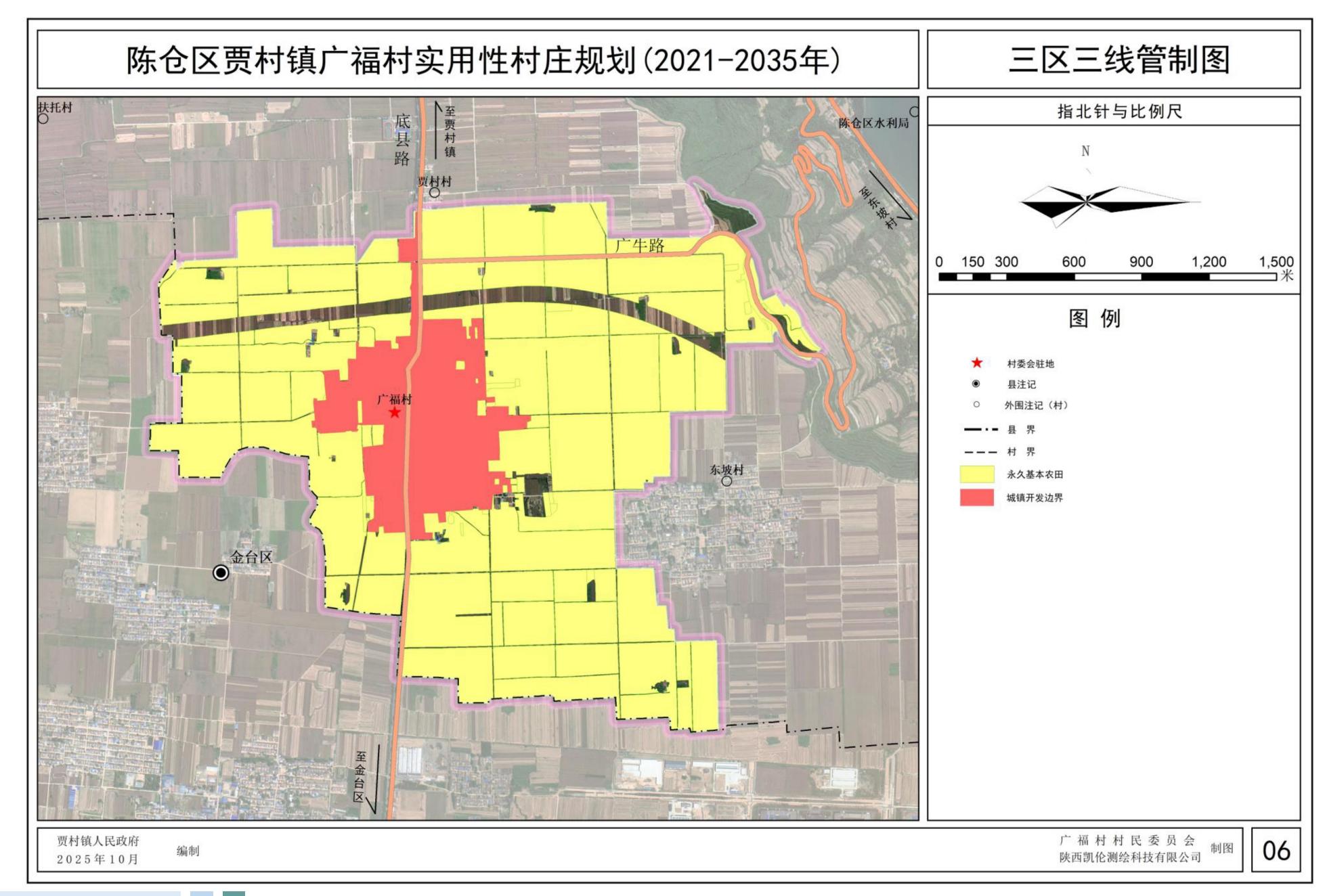
发展定位

建设以现代化农业种植、农产初加工,以及农旅融合为主导产业的特色文化产业振兴示范村。

农旅融合发展示范村 金黄粮仓。田野家园



三区三线管控图



控制指标表

序号	指标	规划现状	规划目标	变化量	属性
1	户数	997	995	-2	预期性
2	户籍人口数(人)	3832	3826	-6	预期性
3	常住人口数(人)	1100	1098	-2	预期性
4	村庄建设用地面积(公顷)	55.5452	3. 1323	-52.4129	约束性
5	人均村庄建设用 地面积(㎡/人)	144.95	8. 19	-136.76	预期性
6	宅基地规模 (㎡)	46.1163	0.6827	-45.4336	预期性
7	公共服务设施用 地 (公顷)	0.9212	0	-0.9212	预期性
8	耕地保有量(公 顷)	332.1557	332.1557	0	约束性
9	城镇开发边界	0	58.2048	58. 2048	约束性
10	永久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(公顷)	314.99	314.99	0	约束性
11	生态保护红线 (公顷)	0	0	0	约束性
12	林地保有量(公 顷)	0	0	0	预期性
13	草原保有量(公顷)	0	0	0	预期性



农业生产空间保护

农业空间包括永久基本农田314.9889公顷和一般农业空间27.1765公顷(包括耕地、园地、其他农用地),共计342.1654公顷。

- 1、严格控制农业空间内的农用地转用,对质量等级较高的耕地、园地、林地等农用地实行优先保护;
- 2、禁止在农业空间内建窑、建房、采矿或者擅自挖沙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;禁止新建二类、三类工业及涉及有毒有害物质排放的工业;
- 3、从严控制农业空间转为建设空间,经批准建设占用区内耕地,需按照"耕地占补平衡"原则,补充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;
- 4、农业空间内的建设活动以盘活存量、优化结构为主,严格控制增量,增量利用应发挥农业生产功能为导向;鼓励农业空间内的闲置宅基地复垦为农用地,引导宅基地自愿有偿退出;对未利用地、宅基地等规划用地开垦或复垦为耕地的,不得改作其他用途,对新增的耕地应加强管理;
- 5、允许符合要求的交通、水利、能源、基础设施、社会公益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、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、乡村振兴战略、民生、生态旅游等项目由乡镇统筹,采用机动指标方式(预留的规划建设用地指标不落位不上图)落实项目审批;
- 6、耕地应当优先用于粮食和棉、油、糖、蔬菜等农产品生产。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将耕地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的,应当优先使用难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。

生态空间保护

村域内无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,将林地、草地等纳入一般生态保护空间,广福村生态空间共计2.5886公顷。

- 1、严格控制各类开发活动占用、破坏。禁止新建、扩建、改建除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以外的工业项目;禁止房地产开发活动;禁止违规毁林开荒;
- 2、按照限制区域严格管理,控制建设开发和农业利用强度,控制生态用地向农业用地、城镇用地转用;鼓励农村生活、生产类建设用地逐步退出;鼓励农业用地向生态用地转用;
- 3、一般生态空间内允许符合要求的交通、水利、能源、基础设施、社会公益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、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、乡村振兴战略、民生、生态旅游等项目由乡镇统筹,采用机动指标方式(预留的规划建设用地指标不落位不上图)落实项目审批;
- 4、一般生态空间内允许农业复合利用,控制农业开发强度,实行休耕和种植结构调整,发展生态农业、绿色农业;加强生态保护与建设,提升区域生态服务功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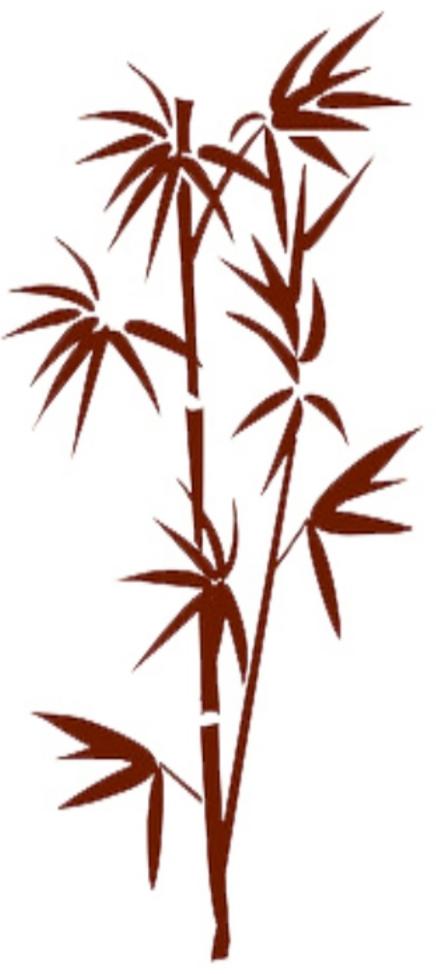
建设空间保护

建设空间包括居住用地、公共设施用地、商服用地、工业用地、仓储用地、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、公用设施用地、绿地与广场用地、留白用地,合计65.1649公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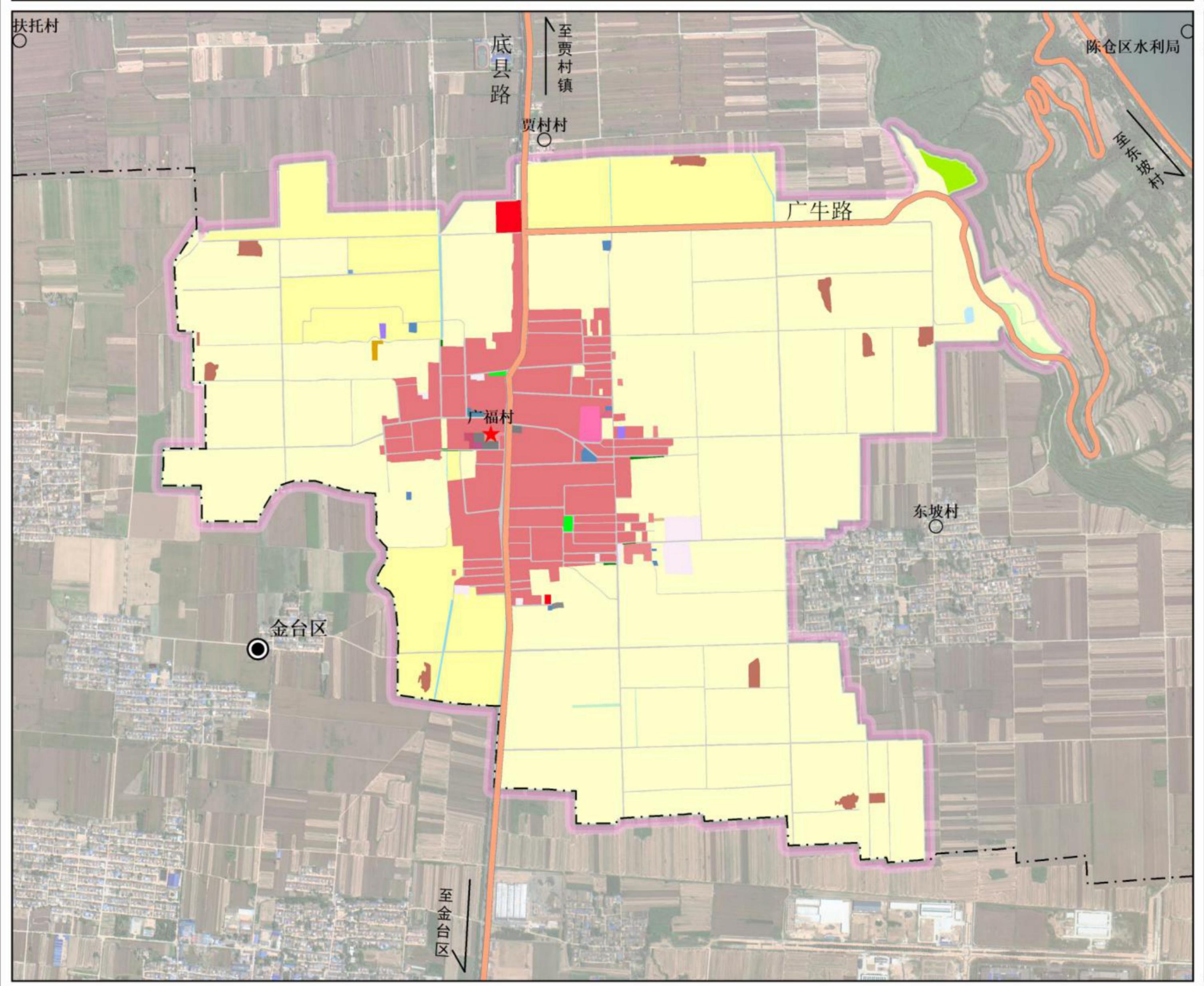
- 1、有序推进空心村整治和村庄整合,合理安排农村建设用地,优先满足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需求。
- 2、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批准,不得擅自兴建殡葬设施。具体参照《殡葬管理条例》 等相关要求执行。能源、军事等其他特殊用地管控参照相关法律法规与标准规范要 求执行。
- 3、规划期内村庄建设边界原则上不得调整,如需调整按规划修改处理,严格论证,报规划审批机关批准。村庄建设空间内的经营性用地,应按照集体土地入市方式进行相应出让。

美丽乡村 和谐社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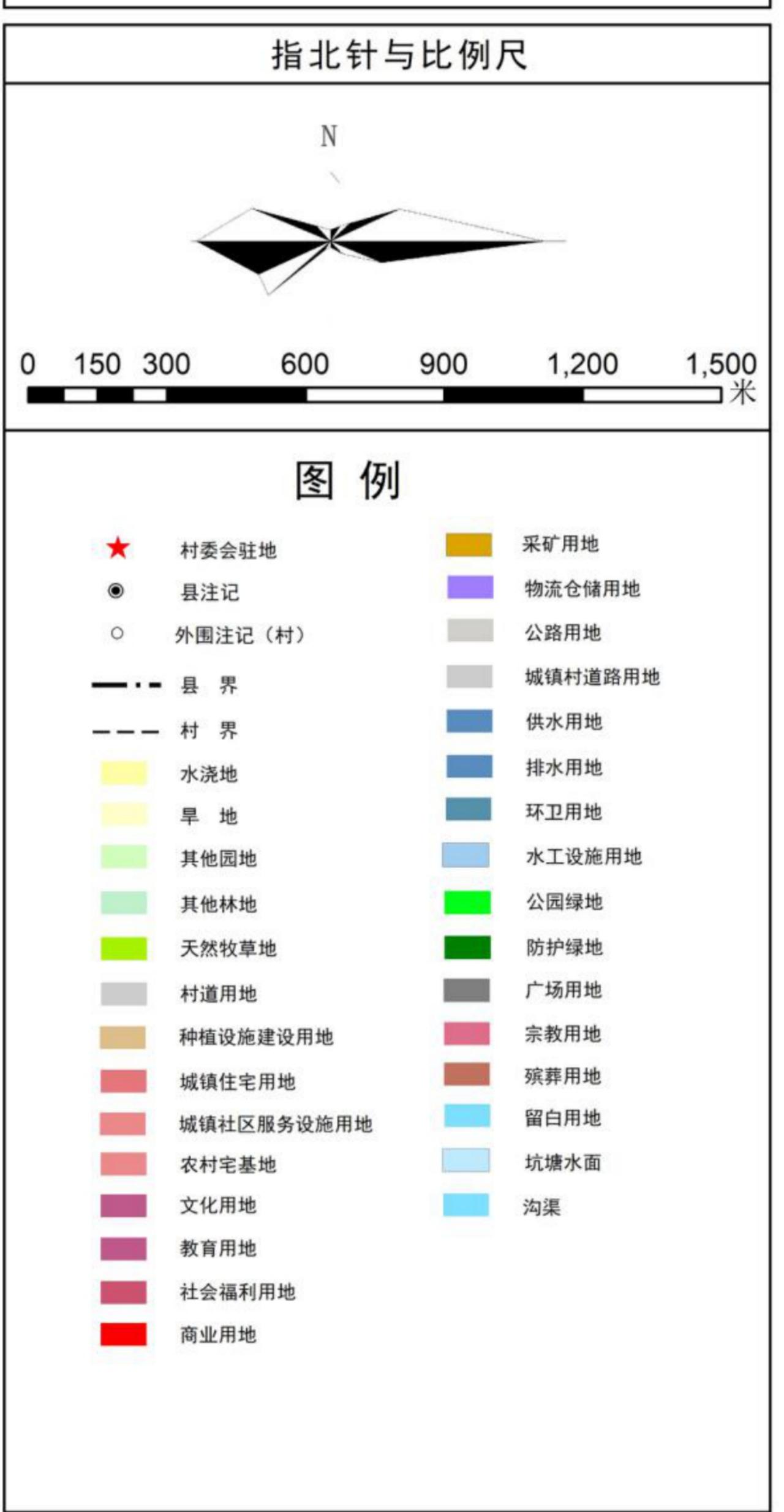




陈仓区贾村镇广福村实用性村庄规划(2021-2035年)



村域综合规划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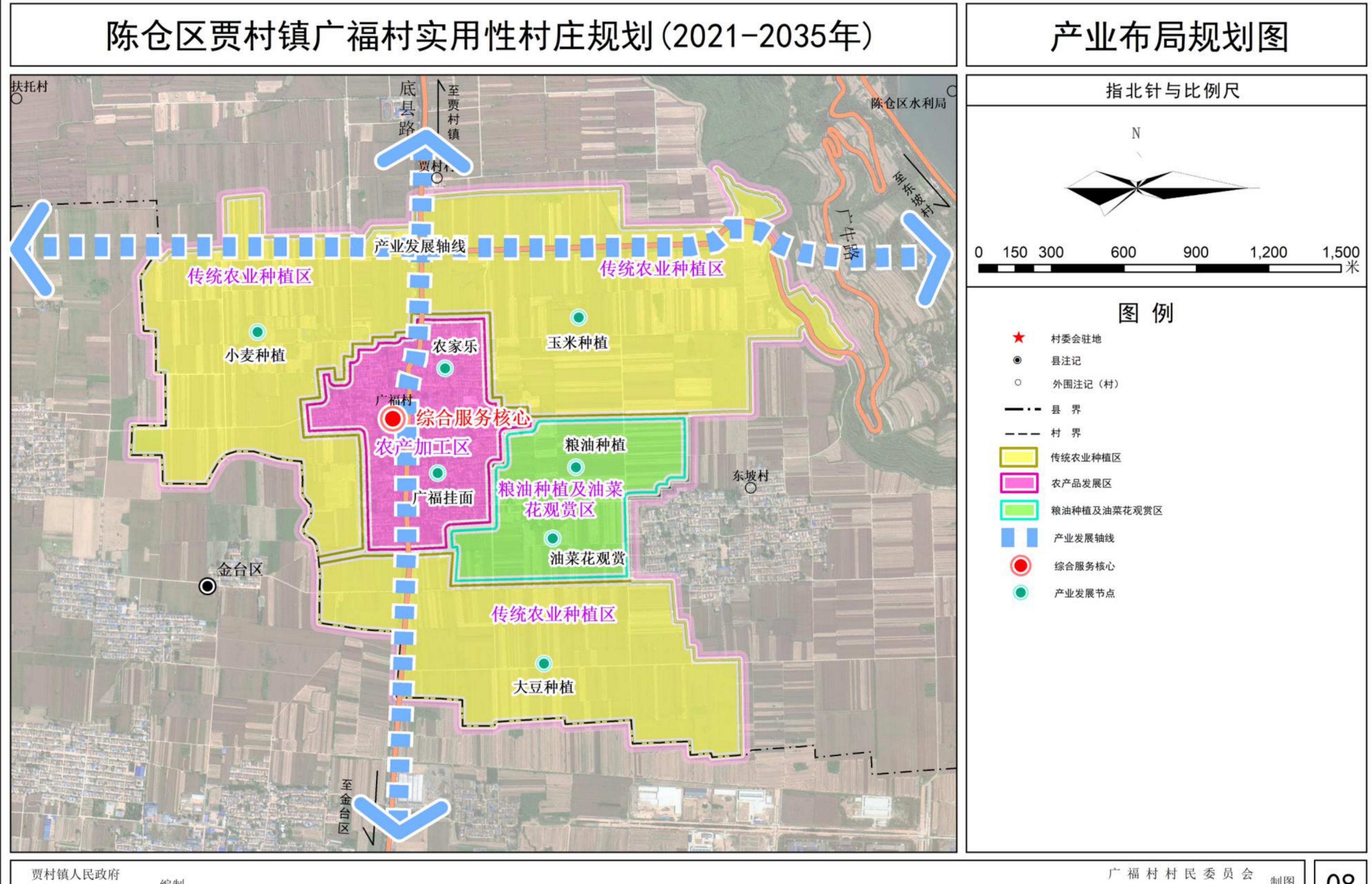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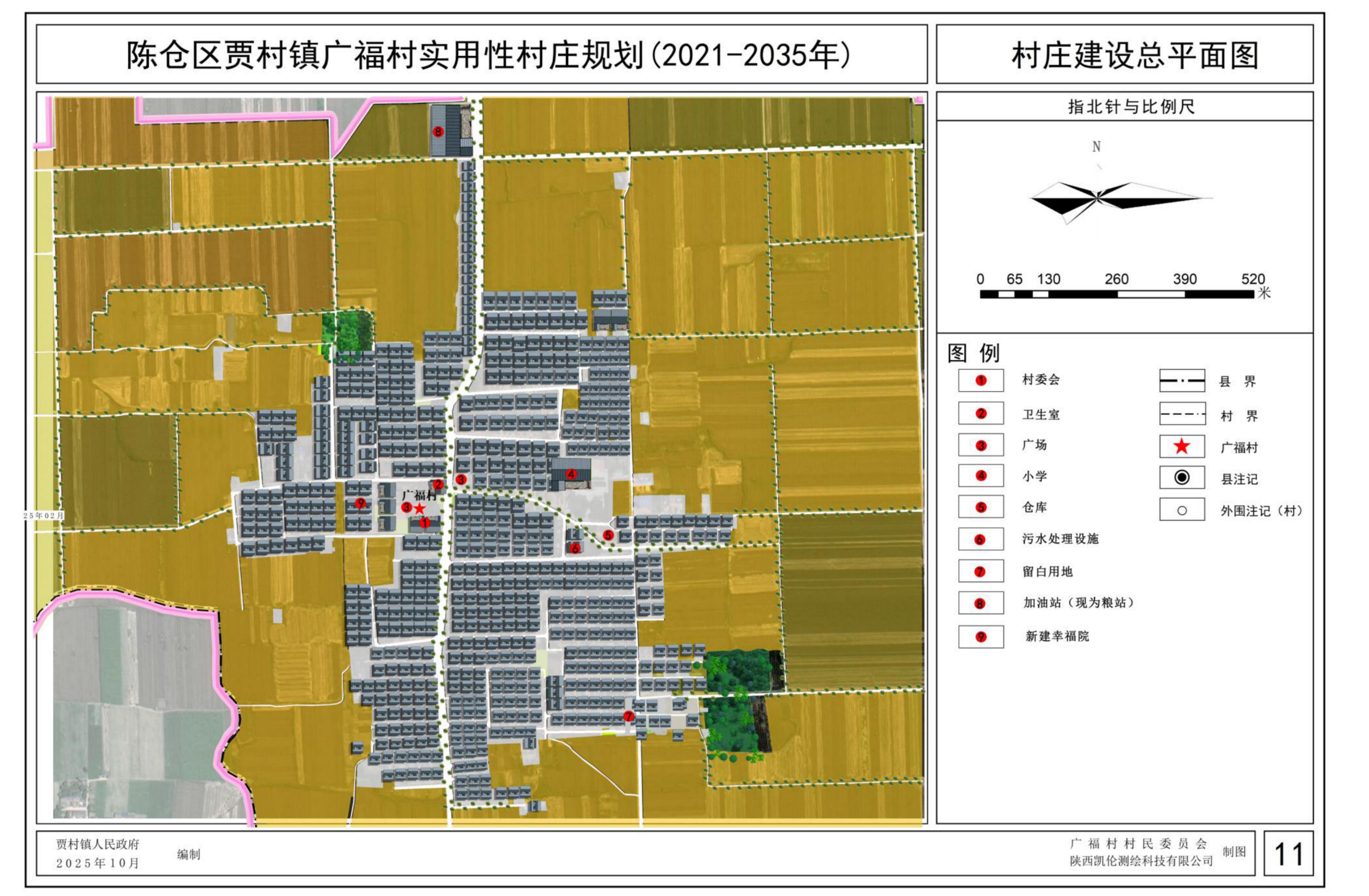
贾村镇人民政府 2025年10月

编制

广福村村民委员会 陕西凯伦测绘科技有限公司

2025年10月





2025年10月

